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0日以短信及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理等。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上述授权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以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议案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具体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